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7MB2D859781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市政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4年03月04日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市政管理中心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一)协助做好环境卫生管理,路灯管理,园林绿化、公园、绿道管理等市政服务工作; (二)协助做好小型市政工程建设、环卫基础设施管养维护、垃圾分类处理等工作; (三)协助做好水环境综合整治、水务相关设施监督管理等工作; (四)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大道冬青路18号		
法定代表人	吴慈立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开办资金	13130万元		
举办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上一年度是否按规定申请了变更登记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章程是否进行修改		是 ☐	否 ☒
单位印章的印迹、基本账户、法定代表人签字、印章的印迹是否已备案		是 ☒	否 ☐
是否拥有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注: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除外)		是 ☐	否 ☒
本单位网站名称和网址	无		
是否向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报送上一年度财务报告		是 ☒	否 ☐
资产损益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250.859387	1295.090432	

人员编制情况	编制数	实有在编人员数	实有在职人员数
	20	18	18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多个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		是 ☐	否 ☒
开展业务活动的地址有（详细到街道名字）：			
主要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大道冬青路18号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接受行政主管部门或举办单位开展的绩效评价	是 ☒ 否 ☐	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的单位/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评价年度：再上一年度（原因是目前未有上一年度绩效考核结果） 评价结果/等级：C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奖励的情况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有接受处罚的情况	是 ☐ 否 ☒		
上一年度事业单位法人或法定代表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是 ☐ 否 ☒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 办理过信访投诉事 项	是✓ 否□	受理数 4件 已办结数 4件 未办结数 0件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 有接受诉讼的情况	是□ 否✓	
上一年度单位是否 有接受捐赠或资助 的情况	是□ 否✓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执行本单位章程情况

2023年度，我中心严格按照章程开展业务。

二、按照登记的宗旨及业务范围，本单位2023年开展业务情况

市政业务：

（一）发力攻坚，以测评为抓手，提升辖区环境卫生品质。2023年深圳市实行综合指数测评以来，从环卫全周期运管服平台分析，宝龙街道市容环境卫生不断改善，除第一季度全市综合指数测评成绩未发布外，第二、三季度等次均为A等级，测评成绩呈现稳步提升。其中第一季度权重得分率89.68%，第二季度权重得分率91.88%，较第一季度同比提升了1.9%，第三季度权重得分率92.45%，较第二季度同比提升了0.57%；市政道路测评同比提升了3.47%，第一至第三季度满分样本框共127个。

1. “1+3+N”模式强化监管,以城市管家为“龙头”，环境卫生、绿化养护、市容巡查等业务线条相互融通、条块结合的“1+3+N”模式，实行三大战区、19个阵地、若干片区责任督导等手段，加强对辖区“全时段”督导，落实压实包框责任制、强化监管，确保环境卫生责任落实到位。

2.提高人机结合机械化作业。成立22人组成的应急冲洗机动队，严格依照“随人流走、随测评走”的作业排班原则，落实人机结合、大小型机械组合作业模式，对辖区49个城中村、市政道路、广场公园、天桥通道、公共机构周边等场所全面落实“以冲代扫”“洗脸行动”“夜间冲洗”的作业模式，严抓精细化作业，有效提升了现场作业效率与作业质量。

3.开展补短板专项行动。一是成立应急修缮小队，全力推进城中村空中飞线整治、停车位划线、单车划线等、雨水篦子、井盖破损修复等“补短板”项目工作，截至目前已完成飞线整治约11000米，划线11540米。二是开展无主垃圾、工业垃圾清运工作,累计清理辖区无主建筑垃圾122车，工业垃圾1269.64吨。三是加大城中村治理,对龙东社区大浦新村、石湖龙村，龙新社区吓浦村，同乐社区黄屋村，同心社区长湖围村，同德社区吓坑A区，南约社区大浪新村开展以冲代扫、雨水篦子刷漆、小广告乱张贴、分类桶点周边提升等专项整治，打造样板城中村。四是开展环卫设施整治提升,分别完成广场公园、转运站标识更换294个和54个，垃圾桶修复860个，更换660L垃圾桶100个，垃圾转运站地面刷漆18座，雨水篦子、沙井修复6230个。

4.积极落实区城管局专项工作。一是推进垃圾转运站优化关停工作,根据辖区现状对垃圾转运站进一步优化，关停3座转运站，保持正常运作18座。二是落实散在垃圾桶（单桶或桶柜）专项整治工作，完成325组（个）散在垃圾桶撤除工作。三是落实清洁能源车辆喷绘，已完成车辆喷绘56台及箱体喷绘40个。

5.深化“共治链”智慧平台应用。优化城市管家“共治链”智慧平台指挥调度中心和区局环卫精细化管理系统、数字化城管系统的整体应用，在坚持开展自评自测的基础上，每月覆盖辖区近300个样本框开展自测评工作。截至目前总自测10908条，A类3067个，B类4457个，C类3799个；上报工单1013条、办结工单970条、闭环率95.76%，有效提高现场整治提升质量。

6.强化责任部门检查督导。以“行走宝龙”、巡查员“巡查督导”、日常巡查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种方式开展市政领域测评场所的针对性巡查督导，重点整治城中村、垃圾转运站、垃圾收集点桶点残缺、周边脏污、垃圾满溢等环境卫生问题，累计督促整改各类环境卫生问题4645宗。 （二）精细管养，秉持匠心精神，强化辖区绿地和树木管理 1、推进绿化提升改造工程项目。今年以来，推进完成冬青路、站前路、爱南路、锦龙四路、陈源盛公园、协天宫公园、碧新路北段、南同大道与碧新路交汇处、锦龙三路与南同大道交界处、宝龙五路、大坑路路口、锦龙二路、龙湖路、深汕路同乐段道路等绿化提升改造工程项目16个，累计提升绿化面积约11730平方米。 2.高标准做好绿化管养。今年以来，在做好绿化常态化管养同时持续开展黄土裸露补植行动、树池提升改造、主次干道雨季施肥、汛期应急巡查清理等绿化提升专项工作，截止目前，累计完成辖区绿化补植约7.5万平方米，移栽乔灌木529株，修剪乔木3600余株，树穴铺设树篦子和清理杂草共2831个，乔木病虫害防治约3400余株，灌木、绿篱病虫害防治约8.8万平方米；台汛期间排除有安全隐患的死树危树共计32株，扶正倒伏树木175株，处置其他险情68处；按照相关要求进行辖区内道路绿地树木二维码牌悬挂工作，共11749株行道树完成挂牌；另积极推进区重点产业等项目的树木迁工作，今年完成区重点产业项目树木迁移共3项，迁移城市树木482株。 （三）多措并举，坚持目标导向，全面推进垃圾分类与减量工作 1.开展全领域宣传。一是入户宣传，通过组织城市管家、网格员、物管人员和志愿者等力量，深入城中村、小区、沿街商铺、企业等开展入户宣传工作，截至目前，我街道入户宣传97270户，覆盖率为86.65%；二是“微课堂”培训，组建蒲公英志愿讲师团队，深入机关、事业单位、社区、工业园区、小区等开展“微课堂”专项培训，截至目前，开展“微课堂”专项培训累计58场，其中督导员专项培训37场；三是志愿督导，组织社区志愿者、社会组织、市场主体等社会力量开展垃圾分类志愿督导，截至目前，今年开展志愿督导共19663人次；四是主题活动，围绕“世界地球日”、“世界环境日”、“垃圾分类宣传月”“光盘日”“零废弃日”、“条例三周年”事件及重要假日节点开展垃圾分类特色主题活动，累计开展面向社区居民的垃圾分类大型主题活动12场次，社区、物业自主开展宣传活动57场；五是媒体宣传，利用报纸、微信平台等媒体开展宣传推广活动，累计在市、区媒体报纸刊登15篇。 2、抓好垃圾分类工作。按年度工作计划推进完成街道垃圾分类工作，一是开展写字楼外卖餐盒回收试点工作，已在辖区选取了龙岗智慧家园（1楼、23-26楼）、希尔顿欢朋酒店办公区（12楼-13楼）作为外卖包装垃圾分类回收试点推进；二是推进“以车代库”再生资源回收相关工作，按照市、区有关工作部署，已于7月中旬完成宝龙街道辖区53个“以车代库”资源回收点的选址及位置划定相关工作，并同步开展纳统工作，截止目前已纳统20家；三是推行“百分百行动”，根据相关评选要求，结合社区情况，今年选取宝龙社区、同德社区率先开展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打造先行示范，按市、区方案推进相关工作，目前已完成14类场所系统注册，计划11月底前完成场所培训、打卡，12月底
----------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完成资料申报工作；四是常态化开展14类场所垃圾分类专项指导及检查，累计开展专项检查36次，检查指导180余次。

3.提高分类回收利用率。持续完善住宅小区、城中村分类收运体系，全街道共设置分类投放点288个，其中34个花园小区共设置分类投放点117个，50个城中村共设置集中分类投放点171个，均已提升为密闭化标准桶柜式分类点；住宅区共设置专项垃圾收集点54个、废旧织物箱108个；为解决部分餐饮门店零散、厨余垃圾量难收集问题，在辖区设置6个厨余垃圾二级暂存点，由城市管家深业公司到门店点定时定点收集厨余垃圾到二级暂存点再交由厨余垃圾收运企业收运。截至目前，我街道回收可回收物30688.44吨、废旧家具4761.14吨、废旧织物72.74吨、年花年桔11936盆、绿化垃圾4077吨、餐厨垃圾11270.51吨、家庭厨余垃圾22643.03吨、有害垃圾5.243吨。

（四）加强巡查，落实常态监管，确保路灯照明设施安全运转

1.加强路灯设施巡查，做好对路灯设施管养服务中标单位的日常路灯维修维护作业的监管工作。组织和监督管养公司按片区对街属路灯、街灯、篮球场灯等照明设施、线路进行常态化隐患排查，确保路灯照明设施安全运转。今年以来，累计维修路灯545盏（含城中村灯具），补立灯杆12套，更换损坏电缆720米，更换路灯灯门盖15个，更换太阳能灯具2套，更换各类路灯电器设备25个，更换路灯井盖15块，更换路灯保险405套，刷新路灯箱变、配电箱75座，灯杆960杆。

2.做好新竣工道路路灯设施验收接管。组织对区建筑工务署、街道城建办等建设单位新竣工移交的道路路灯设施办理验收接管手续，做好后续维修维护管养工作，同时对各单位开路口、拆迁、道路提升改造等涉及路灯设施的事项进行现场勘察提出具体要求和意见。今年以来，累计新接管路路灯设施400多盏。

（五）常抓不懈，筑牢安全防线，做好市政领域安全管理工作

1.安全培训工作常态化。我中心在春节、劳动节节假日节点，安全生产月期间以及根据工作需要，组织辖区环卫企业管理层开展安全培训，不定期联合交警部门对环卫企业开展道路保洁交通安全知识培训；要求环卫企业工人培训做到常态化，由企业负责人、安全主任或项目经理每天对当班的环卫工人进行岗前或岗后安全培训。今年以来累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作业培训40场，常态化安全作业培训300场。

2.安全检查工作常态化。我中心将环卫安全检查作为一项常态工作抓好抓实，每周组织人员到路面保洁一线、垃圾转运站、环卫公司项目部开展安全检查，发现安全措施落实不到位、工作台帐不规范等问题现场开出整改通知书责令公司限时整改，并将检查情况上报区上级部门。今年以来累计开展环卫安全作业检查155次，发现53处安全隐患，均已完成整改。

水务业务：

（一）持续深入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3年，水务管理中心始终要求落实以安全文明施工为首要任务，保障施工安全、减少维稳事件，主要做法为：一是落实监理单位制定的施工安全文明措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施，加强对各施工队伍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管理制度；二是要求各施工单位成立安全生产办公室，配备一名专职安全主任；三是水务管理中心督查组不定期到各个施工现场督查，发现问题要求立即整改；四是每周对各项目部施工安全、施工进度进行抽查，对未按计划完成任务的负责人进行约谈。各项目进度情况如下： 1.调蓄池工程。同乐河中游调蓄池容积为3万立方米，整体形象进度100%；太原水龙东公园调蓄池容积为1万立方米，整体形象进度100%；太原水爱南路调蓄池容积为1万立方米，整体形象进度100%；3座调蓄池已完成联调联试，正在与龙排进行移交工作。 2.暗涵整治工程。太原水暗涵左支，已完成工程总进度的96%；太原水暗涵整体形象进度为100%。 3.管网工程施工。十四局管网工程，累计完成管道铺设86836m，完成率100%。干支管网工程顶管工程已完成工程总进度的92%；港航局管网工程（一阶段、二阶段），累计完成管道铺设92635.157m，累计完成率99.95%；干支管网工程（一阶段、二阶段），顶管工程已完成工程总进度的93%。 4.水安全工程。同乐河左支挡墙工程已完成工程总进度的100%；同乐河沿河截污包封管施工已完成工程总进度的100%。 5.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沙背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进度，大坝防渗处理（旋喷+帷幕灌浆）、坝顶路面恢复、改建量水堰及坝面排水沟已完成工程进度的12%；改建溢洪道消力池溢洪道底板修复及边墙加固已完成工程进度的1%；新建输水涵洞（封堵原有涵洞）已完成工程进度的6%。三棵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进度，大坝迎水坡已完成工程进度30%；改建溢洪道消力池溢洪道底板修复及边墙加固已完成工程进度0.5%；新建输水涵洞（封堵原有涵洞）已完成工程进度10%。上禾塘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进度，上游坝坡部分开裂板块拆除重建、大坝防渗处理(双排旋喷桩+帷幕灌浆)、拆除及新建主坝道路(含防浪墙及排水沟)、下游恢复草皮、更换水尺、拆除废弃库房，已完成工程进度5.5%；新建溢洪道消力池，改造溢洪道泄槽段边墙，更换溢洪道桥板已完成工程进度5.5%。茅湖水库除险加固施工进度，大坝除险加固：上游护坡裂缝修复、拆除及新建主坝道路(含防浪墙及排水沟)已完成工程进度的30%；对溢洪道泄槽段边墙进行拆除重建及溢洪道底板修复、改建溢洪道出水明渠已完成工程进度的31%；炳坑水库除险加固施工进度，主坝迎水坡已完成工程进度的70%；主坝背水坡已完成工程进度的20%；副1坝迎水坡已完成工程进度的80%；副2坝迎水坡已完成工程进度的20%；石寮水库除险加固施工进度，上游护坡部分板块开裂修复;拆除及新建主坝道路;改建量水堰及坝面排水沟已完成工程进度的21%；改建溢洪道消力池及溢洪道边墙加固已完成工程进度的21%；新建输水涵洞已完成已完成工程进度的11%；太源水库除险加固施工进度，副坝建设、输水建筑物（启闭机及启闭机房）、坝顶路面、原大坝帷幕灌浆防渗均已完成工程进度的100%；绿化景观已完成工程进度的90%。 （二）推动水务三防各项工作
----------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自2023年入汛以来，宝龙街道共发布29次暴雨预警，其中黄色暴雨预警25次，橙色暴雨预警3次，红色暴雨预警1次。应对强降雨、龙舟水等多场恶劣天气的袭击，水务管理做好“汛前、汛中、汛后安全大检查”三防隐患排查行动：一是开展汛前积水点、风险点专项清疏工作，共计清疏检查井1660座，雨水口9780座，沟、渠、管道共计103.92km，淤泥量合计13466.4m³，积水点、风险点周边排水设施排水通畅；二是针对易积水低洼路段增设标识标牌23块，有效提醒周边居民，保障了车辆居民出行安全；三是开展在建工地、学校等重点区域管网专项检测排查工作，排查管网112公里，发现隐患18处，整治18处问题，整治率100%；四是发现排水设施结构性隐患168处，功能性问题83处，修复排水管网结构性缺陷168处，功能性缺陷83处，修复率100%，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五是共计开展应急演练7场，有限空间作业56次。

（三）推动河湖长制工作

2023年，宝龙街道河长办公室有序推进河湖长制各项工作。各级河长严格执行巡查制度，做好相关履职工作，其中8名街道级河长巡河119次，7名社区级河长巡河601次。通过召开河湖长制相关工作会（协调会）10余次，围绕汛前水土保持、水安全保障工程、碧道征拆项目指挥部署等工作进行及时协调，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四）成立指挥部，攻坚碧道建设及涉水工程整治任务

2023年，水务管理中心根据区碧道办工作部署，为推进碧道建设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开展，由街道总河长发号施令，制定《宝龙街道南约河碧道及涉水工程建设推进工作方案》，成立指挥部，以处级领导挂帅，明确任务导向，充分保障碧道及涉水工程建设任务顺利完成。具体工作落实情况：一是组织召开南约河碧道指挥部动员会，成立专项工作组，同时加强与区水务局碧道建设办公室工作对接，现已根据区水务局碧道办公室提供碧道建设红线图核对拆迁面积，各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二是协助城市建设办就环苑路实施方案向相关部门征求意见，现已根据意见开展相关工作，预计2024年1月30日完成环苑路改道建设；三是就南约河碧道碧新路西北侧围墙事宜已与区碧道办公室进行对接；四是10月20日南约河碧道已完成概算批复，目前代建单位前期工作已进入尾声。

（五）水务管养单位监管工作

2023年，水务管理中心通过组织排水、河道、水库、湖塘管养单位每月召开工作例会，认真查找工作中的薄弱环节；通过加大巡查力度、强化考核标准、加强部门联动，对排水、河道、水库、湖塘管养单位开展有效的管理和监督，确保了街道辖区内排水管道、河道、水库、湖塘的安全运作。

（六）开展“利剑”行动

水务管理中心会同各部门、各社区按照“疏堵结合，扶治并举”的原则，在持续保持“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高压态势的同时，引导“散乱污”企业进行规范化改造，并建立“散乱污”企业长效监管机制，定期复查，防止散乱污企业“回潮”。2023年度，对街道辖区内已清理整治的411家“散乱污”企业（场所）进行复查，每半年定期开展回头看工作，累计完成834家巡查工作，发现5家“回潮”企业，已全部整改完成。对市区散乱污整治办抽查核查发现的13家问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情况：累计完成12家散乱污企业整改工作，一家配合整改中，预计12月底完成整改工作。对含有“生产”、“加工”关键字眼等新注册企业进行核查，累计核查企业293家，发现新增散乱污企业（场所）7家，完成整改7家，整改率100%。对老旧工业区、城市交界和城中村进行重点摸排，已完成排查70余家。 （七）持续开展涉水面源污染专项整治行动 为巩固龙岗区水污染治理成效，推动辖区河流全天候稳定达标，水务管理中心按照市、区涉水面源污染长效治理工作方案要求，制定了《宝龙街道涉水面源污染长效治理工作方案》，建立涉水面源污染治理长效机制，加强执法协作，增强面源排查力量，确保涉水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稳步、高效、顺畅。2023年，水务管理中心组织成立各个社区的面源污染工作组，定期对辖区范围内涉水面源污染对象数目及排水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将相关内容通过手机App端“面源整治”录入“面源整治管理系统”，已完成面源污染APP底数录入登记在册的面源底数共计15072家，巡查发现问题数1428个，均已全部完成整改，并不定期进行巡查及跟踪排水户问题整改情况，并派发自制行政文书推动工作进展，不断补充、完善现有排水户基础数据并录入排水户管理系统。截止12月中旬，已办理完成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备案（非建筑工程类）44件。 （八）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2023年度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文件精神，水务管理中心深化理解，提高认识，建立健全我街道生态文明建设领导机制。全面动员，营造生态文明建设良好氛围，街道领导召开生态文明考核工作动员大会，全员参与，全面行动。印发《宝龙街道2023年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方案》，积极主动开展工作。责任到人，将生态文明建设层层分解落实，形成人人肩上有担子、个个工作有目标的整治格局，调动了方方面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搞好宣传发动，全民参与，印发宣传材料800余份，下沉社区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的生态文明意识，形成了街道干部群众群建共建的浓厚氛围。每月对生态文明建设进展情况进行调度，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及时教育、及时整改。截止目前为止，我中心与各街属部门通力合作，认真落实各项考核工作，打好“翻身仗”。 （九）多方位开展精准宣传 2023年，水务管理中心组织河湖志愿者、党员志愿开展治水宣传活动6次，通过世界水日、排水知识进学堂、节水等主题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清理河道周边垃圾等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多维度宣传报道，提高街道辖区内居民的知晓度、满意度，树立周边居民群众保护水资源、水环境、节约用水意识，共同营造大家节水护河的良好氛围。 三、2024年工作思路： 市政业务： （一）依托管家项目，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 1.高标准开展城市管家项目提标提质工作。一是组织城市管家新中标供应商做
----------	---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好项目进场服务工作，按项目需求加强人员、车辆机械配备管理，指导供应商成立完善的管理架构体系，建立标准的运营内控制度，以高标准的要求迅速开展各项服务。二是根据新制定的城市管家履约评价办法，统筹各服务内容考核，以各单元考核标准督促供应商提升服务质量。三是创新工作举措，深入研究符合辖区城市管家服务作业模式，推动环卫作业机械化、智能化，引导供应商加大小型环卫机械设备投入，全面提升环卫作业效率和质量。四是指导城市管家建立智能化、数字化“智慧管理平台”，为城市管家业务考核、业务培训、安全生产、市综合指数测评、品质督办、闭环处理机制落实等提供技术支撑。五是推进街区制，网格化管理。以街道为整体单元进行网格化细分,形成以社区为骨架的若干个街区微单元,划分成若干网格状的单元,再根据划分好的网格结构,对网格内的具体事务开展多元化、精细化、个性化管理服务。

2.以市综合指数测评为主旨，抓提升促整改。一是组织城市管家从上而下定期开展综合指数测评培训工作，促进辖区测评样本框现状掌握程度，熟悉测评工作实施程序和评判标准等。二是以管家为主体，根据测评数据问题反馈，总结分析测评成绩，找出问题短板及原因，制定相应整改提升措施，指导、督促问题整改。三是对于问题较多、得分较低的场所，组织开展重点检查，回头看，督促城市管家主体及其他行业主体进行整改。四是深化测评样本框包框责任制、闭环整改机制，精准开展攻坚行动，对测评样本框及周边开展重点整治，稳步提升综合测评成绩。

3.开展补短板提升行动。瞄准重点难点测评低分点，做好实施计划，提升市政设施管理质量。一是做好垃圾转运站排水排污、站内设备等硬件设施维护，定期进行地面喷漆刷新，保持完好整洁。二是开展雨水篦子专项整改，定期喷漆刷新。三是定期开展城中村垃圾收集点（桶点）、市政道路果皮箱、市政公厕、转运站公厕等硬件设施的维护和更新。

（二）做好绿化管养，提升辖区公共绿化品质

1.抓实日常维护建设。一是管护全域化，结合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标准，按照规范化、智慧化的城市管理新理念，构建智慧园林管护全域化系统；二是维护精细化，合理安排每月管养工作计划，明确各项职责，对每月计划进行量化和细化，及时调度和督促各项工作，确保工作计划全面落实到位；三是技术专业化，加强街道园林植保力量，提升预测预警水平，为园林植保病虫害防治提供科学防治的技术支持，计划通过定期组织专业知识培训，进一步加强对园区一线维护工人工作的技术指导和扶持；四是治理常态化，安排专人监管裸露土地整治情况及绿化补植情况，现场评估验收，着重检查整治后的地块是否存在破损缺苗、硬化不全面的现象，防止问题反弹。

2.抓实日常管理建设。一是安全隐患实施动态监管，持续开展园林绿化方面的隐患排查，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需举一反三，坚决整改到位，杜绝安全事故发生。完善安全规范和应急预案，做好重大节日和活动期间的安全检查工作，及时处置各类紧急事件；二是违规占用绿地进行依法处理，对辖区内违规占用、毁坏绿地等现象进行排查，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治方案要求施工单位恢复绿地，若施工单位不配合工作，及时上报执法队处理；三是加强树木

	迁移后的养护管理，配合区城管局进行树木迁移“回头看”工作，按照相关要求加强养护措施，确保树木成活率。 （三）做好分类回收，推进垃圾分类减量工作 1.汇聚力量推行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结合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工作要求、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应用系统操作指引和生活垃圾前端管理工作要求，在既有工作基础上强化党建引领，以社区为行动单元，以前端分类投放为重点，以信息化管理为支撑，以垃圾分类“工作百分百落实、14类场所百分百达标、示范社区百分百覆盖”为目标，推动垃圾分类“百分百行动”落到实处，推动垃圾分类成为全民参与的低碳生活新时尚。 2.继续推进垃圾分类减量，进一步发挥社区基层治理功能，加强宣传引导，统筹各社区基层治理各条线,通过派发传单、实地走访、沟通交流、张贴宣传海报、挂宣传横幅等方式深入开展宣贯活动；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分流，做好玻金塑纸、废旧家具等资源化回收处理工作；持续加强党建引领，充分发挥社区基层治理功能，组织社区党员参与党员志愿督导、入户面对面宣传等方式进一步提高辖区居民垃圾分类意识，引导居民自觉参与垃圾分类。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四）做好设施管养，加强路灯维修维护监管 加强巡查监管力度，落实常态监管，确保路灯照明设施安全运转，进一步做好路灯维修维护作业监管。组织和监督管养公司按片区对街属路灯、街灯、篮球场灯等照明设施、线路进行常态化隐患排查，确保路灯照明设施正常运行；同时做好路灯年度预算和相关费用的申报申请工作，按时间节点启动新一期路灯设施管养服务续约相关工作确保路灯设施的日常维修维护管养服务有效衔接。 水务业务： 将以水质稳定达标为目的，加强管理水库、河道、小微水体、排水管网日常运行工作，持续推进河长制、水污染治理、内涝整治工程建设工作，为宝龙城市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一）加快水污染工程项目进度。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工作部署下，在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下，配合区水务部门继续开展2021年水污染治理以及碧道建设工作。通过持续开展雨污分流、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和工程实施，达到雨污分流和本源清源全覆盖的目标。加强治理沿河偷排漏排行为，联动环保、执法开展专项打击行动，以问题为导向，对涉河违法行为依法开展严厉打击，同时加大曝光力度，持续巩固在水污染治理中取得的成果。 （二）加强水利设施管养维护，确保安全运营。加强河道、排水、水库、湖塘管养单位的监管，水务管理将进一步强化管理，严格执行每月考核工作，确保街道辖区内河道、排水管道及时疏通和控制违法建筑、违法偷排等行为，加强对排水井盖、河道设施、水库、湖塘设备的排查和维护工作，保证水利设施安全运行。 （三）进一步做好河湖长制建设工作。继续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文件精神，加强河湖长制工作，制定更加全面和详细的工作计划，落实属地责任，提高水环境治理水平，以河湖长制为重点抓手，结合水污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染治理及碧道建设工作目标，扎实推进河湖长制各项工作，确保顺利完成河湖长制各项考核任务。 （四）加强“散乱污”企业场所整治。一是继续对已整治清单内与清单外“散乱污”企业每半年度完成一次巡查，及时发现已关停、已搬迁“散乱污”的“回潮”问题，并指引已完成整改的“散乱污”依法依规进行生产，巩固2017年以来的工作成果，逐步实现“零增长、零回潮”的目标；二是对市、区整治办核查下发的“散乱污”企业（场所）进行跟踪核实，核实企业问题情况，根据实际存在的问题提出专业性的整改指导，并在企业整改完成后收集相关佐证材料上报上级领导部门进行销号，并跟进销号进度情况；三是协助街道相关部门对街道辖区内的工矿企业进行抽查，核实企业是否涉及生产加工、是否完善相关手续、是否存在涉污工艺、涉污企业是否按照相关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并对存在问题的企业（场所）建立整治台账，上报至相关职能部门并提出专业性的整改建议；四是对存在问题的企业列为重点宣传目标，做好劝导、解释、教育等说服疏导工作。 （五）加强排查整治力度，推进面源污染整治工作。按照相关考核要求，对于日常督查中发现存在问题及时有效的督促开展整改工作，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确保按时完成任务。针对前期未完成整改、或拒不整改的面源对象，水务管理将协同各相关部门，加大排水条例宣传与现场执法的力度，扩大排查全面率及整改合格率的提高。 （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一是建立更加健全、完善和严谨的工作方案，严格按照区、街道的统一工作要求，牵头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工作，重点协调各机关职能部门，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水环境质量、扬尘污染管控、林地保护、地质灾害防治、地面坍塌防治、裸土地复绿、垃圾分类、宜居社区建设等工作任务，确保考核达标；二是继续以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积极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同时强化制度保障，加强政策支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创新。加强督导检查，坚决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营造全社会共建共享绿美宝龙的浓厚氛围。确保生态文明建设稳步推进，力争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
报告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举办单位是否对本年度报告书进行审查	经举办单位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审查时间（举办单位公章）：2024年03月19日		
报告联系人	姓名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曾秀娥	0755-23255382	bljdszw@lg.gov.cn

以上信息由事业单位法人进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审核和保密性审查后自行提供，并对全部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